

《天地人》三部曲之第二部



斋冷

蒋嘉骅/著

你所见的只是分崩离析、混乱的笔画。
事无怪力乱神，只因断章取义。

斋冷山庄的少主左饮寒为你解开谜团……

90后作协会员

题材颠峰之作

南派三叔 郑晓林

孟小羽 夏然 敬口推荐

我看见离奇的连环密室，两个人的心脏竟能互换。
我目睹同时涉案的多人，供词竟有着天壤之别。
我发现神奇的风化为邮差，把信准确传递在浙江、京城间。
我目击瞬时杀人，人的周身穴位居然可以随意调整。
我见证会自己杀人的匕首，无路可走的人在山崖间倏然消失……

《萌芽》杂志
力荐作品



文而冷

蒋嘉骅／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斋冷 / 蒋嘉骅著. —北京: 新世界出版社, 2011.3

ISBN 978-7-5104-1674-3

I. ①斋… II. ①蒋… III. ①推理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019303 号

斋 冷

作 者: 蒋嘉骅

责任编辑: 黄 倩 董晓琼

责任印制: 李一鸣 黄厚清

出版发行: 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(100037)

发行部: (010) 6899 5968 (010) 6899 8733 (传真)

总编室: (010) 6899 5424 (010) 6832 6679 (传真)

<http://www.nwp.cn>

<http://www.newworldpress.com>

版权部: +8610 6899 6306

版权部电子信箱: frank@nwp.com.cn

印 刷: 三河市骏杰印刷厂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880 × 1230 1/32

字 数: 210 千字 印张: 8.625

版 次: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04-1674-3

定 价: 25.0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凡购本社图书, 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等印装错误, 可随时退换。

客服电话: (010) 6899 8638

目 录

CONTENT

- 第一回 结缘豆(上) 001
- 第二回 结缘豆(下) 029
- 第三回 怪异道 067
- 第四回 东方骑(上) 087
- 第五回 东方骑(下) 104
- 第六回 离人殇·恋风 126
- 第七回 离人殇·疑惑 146
- 第八回 离人殇·碎片 172
- 第九回 崂山祭(上) 200
- 第十回 崂山祭(中) 217
- 第十一回 崂山祭(下) 233
- 第十二回 蛇衔尾 254

第一回 结缘豆（上）

【父子缘】

“只剩下一人了。”义父轻抚六合帽帽檐，在庙宇大厅幽暗的火光下，布帛缝制的帽檐并没有绚丽的色彩。义父是便装出行。

此庙宇地处京城郊外，始建于成祖二年，如今早已废弃，由于背靠坟地，更使其夜晚无人问津，行人望之却步。

我急切道：“孩儿不久就能重见天日了？”我能感到自己的声音在微颤。

义父颌首：“杀了他，你就能堂堂正正做为父的养子。”义父的声音总是这么浑厚有力，即便与穿便装的他独处，也让我敬畏不减。

我捏紧手中的刀，道：“孩儿这就去了却他。”

“不，不。”义父背过身道，“这次不一样。左饮寒也许已经介入。”

我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，僵硬地笑出声：“这……这怎么可能？那个被誉为‘活刘基’的左大人？”

“做任何事都会留下破绽，左饮寒并非浪得虚名。”义父道，“不完美地杀人，无异于把线索留给别人。杀了对手，却让左饮寒关注他的死，难道不是愚上加愚？”义父身形一晃，纵身将庙宇东墙上的火把取下，稳稳地回到我身边，义父“一鹤冲天”武技精湛仍不减当年。

“这一次别让为父失望。去的时候，不要留下任何东西。”义父拍了拍我的肩膀，悄然离去。

庙宇随着义父的离去，一片漆黑。我蜷缩在黑暗的角落里，拿出袖中的豆子，轻吻着。这是一颗黄色结缘豆，豆身遍布黑点。而今年的浴佛节^①，也为时不远。

土黄色的梁柱上没有丝毫栋饰，四周的白色墙壁泛起暗灰，让人望一眼就生厌烦。何大雫背对着我坐在一张简陋的木椅上，他的屋子里仅有两张椅子一张床，可以说简陋到了极致。

“你在等谁？”熟识他数日来，我首次问他，我确定日后不会有这样的机会。

“为什么问这个？”何大雫仍旧没回头。

“我能感到，你每天都在等着什么。”

“我也不知道，或许我等的就是你。”何大雫转过头，眼中似乎闪过一丝惊奇，因为他看到我手中提了两口大桶，放在地上，几乎到我腰间高。

何大雫目光呆滞，道：“我果然等对了人。”

我想像胜利者那般笑，奈何笑不出声。

何大雫道：“杀了我，你能全身而退么？”

我低头道：“我想试试。”

^① 浴佛节又名佛诞节、龙华会，每年四月初八举行。以结缘豆结缘是民间的活动之一。

【来世缘】

浴佛节刚过几天，我便接到一起命案，手下的捕快们对此一筹莫展，于是又把我当成救世主。

说到破案，或许我真有少许天赋。自打在虚谷县当差以来，哪怕遇到再离奇的案子，我总能在上头规定的比限^①侦破案件，这也是我年不过而立就成为捕头的最大原因吧。

我想我与捕快这个行当的确是有缘分，但一想到成为捕快的原因，就总是忍不住发笑。

在我五岁那年的浴佛节，母亲带我去京城外清觉寺求缘。娘亲一心向佛，每年都会去寺庙数十遭。当我从僧人手中接过结缘豆的时候，娘亲问那僧人道：“大师，我儿运势如何？”

那僧人双手合十，道：“阿弥陀佛，小施主的豆，结的是来世缘。”

娘亲急切道：“那我儿的来世缘如何，大师能否指点迷津？”她从袖中摸出几枚铜板，投入功德箱。

“女施主一心向佛，捐出香火钱，可见对我佛心诚。实不相瞒，小施主来世，恐怕是县里捕役。”僧人缓缓相告。

娘亲听闻此言，反倒面露喜色，道：“真的？”但略加思索又叹息道，“只可惜，是来世，如果是今世就好了。”

僧人不解道：“女施主何出此言？”

“不瞒大师，外子与这孩子的爷爷，都是在乡试时气急扑地，驾

^① 捕快破案受到朝廷时间限制，一般五天为一“比”，重大的命案三天为一“比”。过一个“比限”，无法破案的，捕快便要受到责打。

鹤而去。倘若我儿今生为捕快，即便日后辞去，也可保族内三代不可考取功名^①，以免重蹈昔日考场丢性命的覆辙。”娘亲摸了摸我的头。除了我，她再无亲人了。

僧人道：“女施主佛缘极深，小僧透露半点天机无妨。”

娘亲一下子来了精神，道：“大师请讲。”

僧人道：“施主可曾听说过换世？倘若施主心诚，便可通过上乘佛法，将小施主的今世与来世调换。”

我从不相信什么换世，但是娘亲却对那僧人的话确信不已，为了替我换世，她拿出了更多的香火钱请来那个僧人。僧人对着我念了几天的经，最后筋疲力尽地告诉娘亲，换世很成功。

在我的印象里，那个僧人更像一个巫人，因为他对着我作了一通法。然而看到他念经结束时苍白的脸色，我又觉得他该是个戏子。但是娘亲很满意，这点我明白，因为她害怕像失去爹爹一样失去我。不论换世真或假，至少给了娘亲一种寄托，卸下了她心中的大包袱。信仰有时候并不是件坏事。

之后的日子里，我像娘亲希望的那样，成为了县衙的一名捕快。但这并不能说是完全因为母亲，我打小就崇拜“乾坤大人”薛天傲，对捕快本也有着很浓的兴致。

言规正传，命案发生在浴佛节三天后的一更前后，京城郊外虚谷县柳河边发现一具男尸。

死者身份已确认，姓唐名染，而冠年岁，江湖人氏，人称“虚谷小仙”，使一把军刺，军刺上刻着一条飞龙，随着军刺断裂身首异处。

“说白了，无亲无故，是个浪子。”王捕快拿着火把，示意我看

^① 明代规定捕快子孙三代内不得参加科举。

尸体。王捕快十分消瘦，瘦到让我曾经担心他是否会壮歹人胆。“军刺断裂，显然是受到了重击。死者双目被挖，致命伤在胸部，肌肤无损伤，胸骨却被震断，凶手极可能是内功行家。”

关于唐染，我有所耳闻，这少年心地纯正，一心想做大侠为民除害，没想到这么年轻就死于非命。

我问道：“谁发现的尸体？”唐染的尸身侧躺在河岸边，双目圆睁，露出的却是发黑的窟窿。

丰捕快赶紧道：“是县里的村民，快，头儿传你呢！”他挥了挥手，一男子从众官差中走出，被火把照亮的脸显得很胆怯。

“柳河离县里有好几里路，很少有人问津，你为什么会发现尸体？”我问道。报案的人往往最先受怀疑。

那男子慌道：“差爷，小的今天干活儿弄脏了衣服，回去难免挨媳妇责骂，所以就来这柳河洗衣。”

我到河边用手抄起些河水放到鼻前，水倒是挺清的。

丰捕快到我耳边轻声道：“头儿，查过了，这村民名叫吴耳，是个怕媳妇的主儿，为人倒还算老实，最重要的是不会武功，不像杀人凶手。”

我颌首，道：“忤作呢？是否验过死亡时间？”

王捕快上前道：“死亡时间是一更天前后。”

我蹲下检查路面，丰捕快迅速前来用火把替我照明。湖边的路面颇为柔软，留下两对清晰却凌乱脚印，从河边一直延续了几丈远，之后的路面恢复坚硬，脚印也随之消失。

我用手测量脚印，对众捕快道：“地上除了死者脚印，另一对恐怕就是凶手的，凶手身長六尺上下。脚印这么凌乱，想必曾有场交手，河边应该就是案发现场，当然，不排除凶手故意穿大鞋作案的可能。”

丰捕快笑着对王捕快道：“这凶手长得很威猛啊。”

“怕什么，有头儿在。”王捕快边说边挺直了瘦小的身躯。

“案发时，有没有村民听到打斗的声音？”我直起身子，继续搜集线索。

丰捕快摇摇头：“头儿，案发地比较偏僻，没有人注意到。”

“带尸体先回衙门，留四个弟兄在这里守着，一有变故立即通知。”我最后看了眼尸首，背着手离开了柳河。

“去查查唐染近期是否与人结仇。”我细声对跟在身后的丰捕快说道。

“属下不知这算不算结仇。”翌日一早，丰捕快就来找我，“唐染与县里李太爷家的千金相恋……”

我坐在衙门后堂的小桌前，接过话茬道：“但是李太爷嫌弃唐染是个浪子，阻挠他和自己的女儿结成连理，对吧？”

丰捕快笑道：“是啊，呵呵，头儿真是神算。”

“这出戏早被戏子们演得俗不可耐了。命人调查李太爷近日的举动。”

“是，头儿。即使李太爷不是凶手但也有买凶杀人的可能。”丰捕快过了不惑的年岁，在众捕快中资格也算老的了，他最不信任的是所谓的不在场证据，因为只要雇凶杀人，不在场证据便无任何价值。

“近日唐染身边是否出现过可疑人物？”

“头儿，你知道的，唐染向来独来独往，没什么朋友，被害前也是一样，每日做做大侠梦，到酒楼喝闷酒，无异常的地方。”

“酒楼？”我疑道，“可是县里的‘寓仙楼’？”

“正是。”

我注意到丰捕快差服上破了一个洞，他边说边脱下差服，从兜里

掏出针线，在桌案前缝补起来。人们都说丰捕快的心眼儿其实比针还要细。

“头儿，这次上头给了多少比限？”丰捕快很关心破案的期限，但是他算计的，是能提前几天完成任务。没错，他信任我，如同县衙里的其他衙役一样。

我轻松笑道：“案子刚上手，就想着破案得赏了？这次给的是两比。”一开始我也以为本案会像先前的案子一样轻松告破。随着上头给的比限不断增加，我们才有了如临大敌的感觉。

就在我和丰捕快谈论比限的当晚，第二件命案发生了。

死者住在京城北郊勿敏县，是一名郎中，叫苏熏，与我年纪相仿。死亡时间在二更天前后。

苏熏死在自己家中。致命伤依然是胸骨碎裂，伤及内脏，只不过这次凶手取走了他小腹以下的整条左腿。四周墙上爬满血迹，整间房充斥着浓重的血腥味。

我看着尸体，生硬道：“致命伤相同，尸身同样不完整。”老实说我很是愤怒，因为对凶手的意图毫无头绪。或许是平日里破案太轻松，气得我险些将屋里的桌子掀了。天杀的，居然敢在本捕快的管辖地域嚣张作案！好在丰捕快阻止了我，不然倒变成破坏现场。这也让我明白，原来我的暴躁脾气并没有改观，只是在以前的顺境中没有爆发出来而已。

上一件案子，唐染缺失的是双目。正是因为有这种巧合，勿敏县于捕头立刻想到通知我们。于捕头是位和善的中年男子，见到我仿佛是看到救星：“这位就是秋公策秋捕头？果然是年少有为，处事稳若泰山。在下于立之，久闻秋捕头大名。”

于捕头的一席客套话让我心情好转，虽然之前很少听说于立之这个名字，我还是道了声“久仰久仰”。

苏熏一定是位落魄郎中，至少从他的屋子来看是这样——除了几件日常家具，别无他物。碗筷搁置在灶头上，我轻拿起筷子端详，只见筷子尾端刻着一个“仙”字。碗内的饭一口未动，苏熏注定成了个饿死鬼。听邻屋的村民说，苏熏已经很久没有接到生意，整天一个人在村子里晃晃荡荡。对他的身世，别人也不在意，只听说他是个孤儿，无亲无故的，当然也没有媳妇。

借着昏暗的火光我环顾房间，整间房没有一个窗子，只是与门相对的墙上，开着一个长宽约为一肘的方形通风口，离地不足六尺，平日里用帘子拉上，人不可能从中经过，即使是会缩骨功的高手。

我心中不由得一惊，如果门上了闩，这房间就成了密室——好在门闩完好地靠在墙边。凶手应该是在苏熏用饭前潜入屋子，将他杀害。

于捕头又道：“本不会这么早发现尸体的，苏郎中每日饭前都会吹一曲箫，而今天邻人却久久未闻箫声……”

邻人再也听不到箫声了，留在房中的，只有苏熏冰凉的尸身。

“这郎中身子骨不赖，也有六尺吧，与唐染案的凶手体型倒相符。”丰捕快眯起眼对我说。

于捕头呷了口酒，笑道：“案子有劳秋捕头了，说真的，有秋捕头出面，在下也放心了。”

我摆了摆手道：“言重了，都是替百姓分忧，为朝廷办事。”奉承话听多了，我也理智起来，一门心思扑到破案上。我稍呷了口酒，望月楼的烧酒果然烈得很。

望月楼是京城数一数二的酒馆，以于捕头的工时钱，不足以请我饮酒，平日里他免不了搜刮民脂。

望月楼属于京城尤家，最大的卖点并不全在菜肴美酒，而是每月

的望月比武。

酒楼每月都会请来两位当世武林顶尖高手，在望月楼前的比武台上切磋武艺。比武那天台下往往是人潮涌动，人们仿佛将此当做盛大的聚会。

“听说两日后比武的，是尤家的少主尤霞王与昆仑掌门云宗阳，可有得好戏看了。”于捕头很是兴奋，似乎忘了还有命案在身。

我按捺不住火气，皱眉道：“于捕头不要玩物丧志，还是谈谈案子吧，咱们可是公务在身。”

于捕头这才干笑一声，重回正题道：“在下也做了不少调查，据县里的人说，最近几日，苏熏身边并没有出现过可疑人物，也没见他有什么怪异举止。”

“苏熏生前的仇家呢？”

于捕头闻言不住发笑道：“这说来可多了，你知道，他是个江湖郎中，手艺又不济，县里很多找他看过病的人都想抽他。”

“有没有特别仇视的呢？”

“这么一说，是有的。”于捕头道，“县里老王家的闺女，感风寒曾找过苏熏瞧病，哪知这苏熏竟借着瞧病对王家姑娘动手动脚，愣是被王家打下了几颗牙，王老爷曾扬言要宰了苏熏。”

“前去王家调查了？”

于捕头示意我吃菜，道：“当然，案发时王家正在府里举家用餐，只是没有外人能证明。我已命人继续跟踪追查。”

凭着我的经验，王家这条线索应该是没多大进展了，我闷闷不乐地将烧酒一饮而尽。

“秋捕头对墙上的血迹有何看法？”于捕头转言问道。

“这么多血，不可能都是被害人的，是有人故意把血刷到墙上，但究竟是谁做的，凶手，还是被害者？暂时没有定论。”我摸了摸前

额，手上黏上浸出的汗水。

于捕头连忙为我斟酒道：“秋捕头认为苏熏、唐染两桩案子是否出自一个凶手？”

我说道：“从作案手法与死者致命伤来看，凶手应该是一个人。”

于捕头沉默了许久，故意压低声音道：“第一个死者是江湖人士，第二个是颓废郎中，不知秋捕头想到什么？”

我明白他的意图，苦笑道：“咱们本不该这么想的。”

于捕头笑道：“但咱是捕快，不能忽略线索。”他眯起眼，轻轻端起酒杯。

【兄弟缘】

刀……我的刀！

我从睡梦的深渊醒来，左手失去了原先的踏实感。

我的刀很少离手，但现在，只留下我孤单的左手。

刀，不翼而飞了。

“二哥，你醒了？”三弟将我扶起，我寻找大哥，他正蹲在墙角，我看不见他的脸，四周封闭的灰色墙面让人窒息。

我一直认为大哥深不可测，他时而沉默，时而豪爽，真的难以捉摸。

我背对的墙里嵌着一扇铁门，没有把手，似乎是从外反锁，不能打开。整个房间没有窗户，这就失去了与外界的交流，墙上安置着四个火把，用于照明。

“大哥，我的刀呢？”我发疯似的挠着头。

五弟触碰着受伤的面部，龇牙道：“不光二哥你，咱们身上的物件都没了。”当然除了当年结义的象征——结缘豆，仍挂在各自胸前。

“我只想知道，这是什么地方。”五弟不是汉人，他的祖辈曾随苏禄东王来大明，他十岁时也跟随母亲来到中原。

“宋时夏国第一勇士赫连虎，你们听说过吗？”大哥直起身，声音镇定。

三弟失声笑了出来：“那个臭名昭著的野人？他倒是的确喜欢把人困在封闭的房间里，再行折磨。”只有三弟在这种时候还笑得出来。

四弟忽然咆哮道：“不可能，那家伙死了几百年了，不要自己吓自己。”

“难道就不能是他的后人吗？”我这才发现身后有个衣衫褴褛的青年男子，席地而坐，不住地咳嗽。

我们从没见过这个男子，大家显得很谨慎，还是大哥率先开口。

“敢问这位兄台，这里是哪里？”大哥询问道，他的黑色短衫因汗水渗透而色泽更深了。

“老夫怎么知道？那日在家中饮酒，遭人偷袭，醒来就在这里了。”青年人捂住胸口道。他脸色非常糟糕，可能是受了伤。

我回想了一下，我们五兄弟原先是在出游途中，不知怎么便昏厥过去，然后又莫名其妙地被带到这里。

“哈哈，老夫？你这乳臭未干的小子竟称自己老夫，可笑可笑。”三弟嘲笑道，甚至上去摸了摸青年男子的头。

那青年不加理睬，继续说：“死到临头了，看你还笑得出来。”

三弟亮出沙包大的双拳，“再妖言惑众，别怪老子铁拳伺候。”

“当初老夫被关到这里时，并不是一个人，身边还有个年轻人。现在，年轻人依然在，老夫却无异于消失得干干净净了，都已经是消失的人了，还会怕你的拳头吗？”青年忽然痛苦道，“下一个消失的人，也会在你们当中产生。”

“消失？是什么意思？”大哥示意三弟安静。

那青年敞开衣口，他的胸前有数道伤痕。青年点了点自己，“老夫就在这里。”

“换心术，哈哈，荒谬，这世上根本不存在这种东西。”三弟显然不信青年所说的。

青年说自己本是个七旬老翁，来到这儿的第三天，被一千蒙面人拖出去做了换心术。

“你是说，现在的躯体并不是你自己的，蒙面人把你的心放入了那个青年胸膛中？”我感到自己额头在冒汗，别说换心术，掉落的胳膊都是很难接上的。

青年人颌首。

“你是在说书吗？志怪传奇？”三弟很不屑。三弟给人跳梁小丑的感觉，对他我们都感觉到超乎平时的厌烦。

“能说说自己的身世吗？”大哥再次发问，阻止了三弟的嘲讽。

“老夫原本是满刺加人，祖辈于成祖九年来到大明。老夫生于宣德元年……”青年人不假思索地吐出一连串话语，语气的确像个落寞老人在述说不幸。

三弟见我吃惊不小，笑道：“二哥，这就把你吓住了，这些话只要事先背好，再带三分戏子的功力，有什么难？我看这厮是和捉我们来的歹人串通好的，想唬住我们吧？”

青年摇摇头，说出一连串难懂的话语。

“这……”五弟瞪大眼睛，结巴道。

“这是满刺加语！”五弟激动道，“他没有诓骗咱们！”接着五弟也叽里呱啦对青年说了什么，那青年点点头，回了几句。

三弟这才收了笑容，“会几句满刺加语的汉人，也并非没有。”

五弟与那青年交谈几句，忽然兴奋道：“他说他到过我的故乡，我的村子，他刚说的是我们那儿的话。”

青年一笑：“只是略微通一些。”

“既然如此，你不妨问问他关于你家乡的事情。”大哥拍着五弟的肩膀道，“如果还能回答，三弟就没话说了。”

五弟颌首，问那青年道：“既然你去过我的故乡，可知我家乡的特产吗？”

“我在那儿买过香料。”青年道。

“这个不能算。”三弟道，“即使没去过，也可以打听出来。”

“问一个外人难知道的。”大哥道。

“那么，你知道我们村的小清楼么？”五弟问。

“那楼不大，也不是很有名，但是老夫曾去饮酒。”青年回答。

五弟说：“你知道那楼有什么奇特的地方？”

青年摸摸后脑勺，使劲回忆：“当时只是觉得一件事奇怪，也没太在意，似乎……似乎小青楼的招牌上有半个拳头大小的洞，不知掌柜为什么不更换。”

五弟吃惊得几乎流出泪来，叫道：“是真的，是真的，那个洞，是我年幼时用弹弓打出的窟窿。当时正值巴希雅斯节，掌柜只当是神灵显灵，为吸引食客，这才没将匾额换去。”

三弟再也笑不出来，我们五兄弟皆是一个模样——目瞪口呆。

小青楼只是乡村小酒楼，它的名声不可能飘洋千里来到大明，而朝廷对百姓出海管得很严，这样的年轻人想出海恐怕是难上加难。

“如果真是换心术，那么你的身躯和年轻人的心在哪里？”大哥问道。

三弟也逐渐关心起来，从门旁直蹿过来，生怕漏听一个字。

“蒙面人说，换心术还没成熟，只能活一个人，我是亲眼看到那个年轻人的心，连同我的身体，被烧掉的。我们只是他们试验的猎物，猎物！”青年痛苦地说着，面部已经扭曲。